

晋江市自然资源局文件

晋自然资审〔2025〕346号

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晋江市松熹中学改扩建工程（一期）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变更公示

晋江市松熹中学改扩建工程（一期）项目位于安海镇庵前村，该项目总用地面积41719平方米，用地性质为教育设施用地。现晋江市松熹中学申请对晋江市松熹中学改扩建工程（一期）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建字第350582号）及批准设计方案进行变更，具体变更情况如下：

一、总平面图

- 1、取消西南沿街景观角；
- 2、经济技术指标表指标相应调整。

二、建筑单体

- 1、5#楼一层新增弱电机房，5#楼取消原设计屋架；
- 2、6#楼一层新增生活泵房及消控室；
- 3、7#楼取消架空层及地下室，一层取消室外楼梯、增加无障碍卫生间，二层、三层屋面修改。

详细调整详见文本。

经审查，本次调整后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符合规划批准要求，符合规划批准要求。经研究，我局拟同意以上调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四号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<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>的通知》、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<建设行政许可听证工作规定>的通知》、《福建省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>办法》、《福建省建设厅关于行政许可申请审查过程听取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意见暂行规定》、《福建省城乡规划信息公开公示暂行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就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批准设计方案变更事宜进行公示，征求规划地段内利害关系人的意见，公示期限 10 个工作日(2025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月 22 日)。凡与该行政许可直接涉及重大利益关系的当事人，可以书面等法定形式向我局进行陈述、申辩或依法申请听证；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权利，以上事项本局将予以办理[备注：进行陈述、申辩的，当事人需在本公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；申请听证的，当事人需在公示期间提出]。

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地点：晋江市世纪大道晋兴成发大厦四楼，电子邮箱：jjcxghj@sina.com，联系电话：85659642。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晋江市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12 月 8 日印发
